國朝奏疏

國朝奏疏卷三十七

賦役

倉儲前

設立社倉　晏斯盛
江南司倉　同前
江南社倉　同前
籌積儲　同前
推廣社倉　同前
楚北倉儲　同前

積貯 同前

社倉保甲相經緯 同前

請設商社 同前

陳明米貴之由 楊錫紱

請通行常平倉法 鄭昱

請各直省行常平捐穀 王柔

請禁派買倉穀 良卿

捐監兼收銀穀 秦蕙田

議覆積穀

設立社倉 雍正五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敬陳管見事竊惟我

皇上宵旰民瘼加意積儲

特命各省州縣設立社倉以備荒歉其救賑民出納而有司為之勸助各不相侵亦不相強法至善也臣伏思治化熙洽生齒日繁一縣之中統計四鄉約四萬戶大縣或數十萬戶今州縣奉行社倉者於四鄉各勸設一倉一倉所存或四五百石以至千餘石而止倘地方有歉以萬戶之人食千石之積每戶計得穀十廿一戶數口不三日而已罄又況有虛報數目全無實貯於紙而虛數

出入又以為其欠在民誠未易稽其實效也臣愚以為生民之衆利不均不能均也常人之情利不及不樂施也請於一縣四鄉之中各按保設倉使地方各有所賴顧倉多則積宜多而貫倉之計亦其本要也臣以祖之今天下捐納之例於民鮮利無益用之而用之於社倉以為長術援之國則因民所利而利之亦即所以藏富於民也社倉之積請照常平捐穀之例開捐有入穀至三百石者准註名太學為監生又如一百石者准給頂帶榮身並將該例停止一例專行則以本縣之人在本縣之捐以本縣之捐實本縣之倉至為便易富者有爵賞之榮貧者有積貯之時不數年間各州縣鄉保向皆充盈矣至所入之穀按保均貯其在本保捐納者如其定數其攤入別保者按道里遠近每石量減

升斗各保所捐州縣註冊按季匯報督撫督撫按季報部如縣
倘有註冊不實者凡一經查出詳省府道詳揭題参其保長不
許地棍盤踞擇十甲良善之人按甲輪流充當凡本保所貯穀數
值年保長前後查明交代以杜侵漁其貧民不遇荒歉有借倉穀
者每石加利十升還倉小歉借者免利仍照本數還倉照此存積一
保百戶之人約五百口積穀千石人得穀二百升足支半年小歉即可無
虞積至三千石足支一年半累積日多其利益遠且合保之人視倉穀
為己利必然守望相助不遺餘力而宵小俱由此消是各保建倉足與保
甲相為表裏而民生之合
恩膏實為濟時矣臣管窺之見未知可採與否伏乞

教習可行之處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江南司倉 乾隆元年

臣吳斯盛謹

奏為

奏請事竊臣三月二十日自京起程四月十三日到任查藩臬例不

得具

題謝

恩謹於四月十五日詳請撫臣代

題恭

謝外伏惟臣以駑鈍之姿蒙

皇上天恩畀以藩司重任未自來宣當不僅錢穀之司也乃錢穀

亦有雜者各省藩司專理正雜出入庫項並無自辦之倉儲
獨安徽藩司於江寧省城有常平廣豐復成新備四倉共積
米一十七萬四千八百餘石陸續相因實為大累前署藩司許倬
監法道孔傳煥盤查前藩司李蘭任內倉米徵糧虧缺共八千三
百餘石任署司援照李蘭前任藩司馮景夏彌補之例以本任羨餘
補倉米不足具詳督撫在案臣伏查京倉定例每月米一石減耗米一
合一勺六抄今以江南潮濕之地合四倉常存之米積十數萬石之
多至三年之久當減耗米四千六百餘石所有額耗二千七百石
減除外無可開除尚缺正米五千七百餘石應著落該司李蘭並
下賠補而該司業經身故孤寡煢煢孑然無有所有任內盈餘千

二百六十餘兩其中凡有四欵一採買料豆餘銀一捐監飯食餘銀

一採買顏料節平餘銀一支放井平餘銀此四欵者不惟不在錢糧

正項之中並在充公耗羨之外曾經李蘭

奏明存庫常用之項且前司馮景夏陞任缺米一千八百餘石買補

訖有盈餘銀一千八百兩抵補督撫批准在案今李蘭身故家

孤寡無可著追則以伊本任之盈餘補本任之虧缺似亦平允臣

未敢私行那補謹詳始末據實

奏明倘蒙

恩出

皇上則前司九原感激無地其寡妻弱子益感激無地而倉項亦不

致虛懸矣臣更有請者省倉積米十七萬有奇內十萬四千八百餘
石係常貯不動之米其七萬餘石係每年收到南屯額徵支放兵
糧之米前此兵糧全支本色每年需米十二萬石兩欵可以通融輪
流放除自雍正元年户部議准官兵不敷米石折中定價每石一兩
二錢令自行採買江寧省城官兵因有屯米五月以前支給本色五
月以後支領折色每石放銀一兩二錢十一十二兩月每石折色七錢五分是
以數年以來所需兵米每年止六萬餘石而南屯額徵每年七萬餘
石則屯米折餘且日積日多而常貯之米更無可通放之處加以地
勢卑濕黴爛必多紅朽陳因於倉徒無益而典守實難臣計數米
時價一兩一二錢不等而倉米稍麤每石作銀一兩將六月以後折

色之米皆發本色仍每石加銀二錢以足一兩二錢之數其十一十二兩月原
係七錢五分一石折色定價若支本色似為稍溢抵為數無多仍
給本色但不加補自七月至十二月可放出米六萬六千餘石所有本
折存銀五萬二千餘兩即另款貯庫以當積米俟有急需省
城都會米穀一時可辦即或不敷而江西湖廣一水相通採買亦
便且所餘未放之米二萬餘石更可接濟各屬現在詳請督
標營商將軍稍為變通似亦公私兩得合併請
旨遵
行抑更有請者天下物情原有定數平餘一件若必取盈釐入
扣出非取物平情之理請令州縣解銀皆照部頒法馬平準
均匀加印滾封解役仍帶副法馬赴司自行彈兑放餉之時

無論多寡奇零亦確遵部法將原封準發至解餉到京亦
帶法馬到部準對大約百兩進出縱有參差不出數分究少
有奇零即存公用如是則出入均而無多取之弊矣以上皆
係目前應行之件理合奏明為此具
奏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江南社倉 乾隆元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謹籌積儲事同禮道人之職委積以邮囏阨積儲之政係乎

重是故治平之世無不加意倉儲之善莫如社倉以本里之蓄濟

本里之饑收豐歲之贏救歉秋之乏緩急相通不出同井而藉

生繼利吾儕三古而下井田既不可復而井有係積里有同仁惟

社倉為猶得之朱子在崇安時嘗請本府常平米六百石發

冬還每石量收息米二斗自後隨年斂散凡十有四年得息米

造倉三間及以本數還府見儲米三千一百石不復收息每石止收耗

米三升一鄉四五十里雖遇凶年人不缺食此事之已效而行之今

而故不收或私議其難而終以虛文答
詔旨者何也語其往市則為官累不往市則私侵不免也夫官不為理
而聽人自為積此必無之事至官理之以常平之法行使之積於官
則失實之甚何也常平務積而已不善為散故積止在官而已無
及於民夫無及於民非僅豐年之盡也即歲歉賑給亦無及於民
何也城郭之中則米十斗領給者多半困販而坐收待哺者實居鄉
間窮數十百里不得沾顆粒者往往有之借曰糶賤買貴以平糶
法而民之貧無以得銀者亦終不可得米此常平之積於城郭
而糴糶之不若社倉之貯於鄉社而使易之之為有備也借曰貸易
則混派抑移之弊滋然積貯大段其法過密則累深而並成為

任稍寬雖有弊而無利誠使官經其社、任其鄉出納之弊尚多長輸流交代不役豪强安得志之則貧弱之民新舊不接之際亦未必無小補況其行之久而不無大效哉且夫常平未糶社倉固相為用者也漢耿壽昌所設穀賤增價而糴穀貴減價而糶者常平之本指乎糴也朱子之借常平米夏貸冬還而歸本停息者此年不饑者社倉之為息作常平之今查安徽所屬如太湖宿松休寧婺源祁門宣城南陵東流當塗無為舒城鳳陽臨淮鳳臺定遠英霍山泗州等州縣均無倉儲如太平當塗蕪湖霍邱等縣各存穀僅三五十石殊違

功令臣請將各屬常平積米出萬石者存三千外若於近城四鄉按社保

月船手抄

敕部[illegible]之處
設立社倉將常平米七分均貯各鄉以為社本其常平所積甚少者備
三千者聽其江寧省倉常積之米均發該州縣以為社本嚴諭州縣
總其大要成各社保長按甲輪管以時出納照現在加一出息行之
有效而後推之遠鄉其中或有出納不均者官曉諭之不率者[illegible]斷
此法所次行之久必有效蓋井地以後惟社倉為長久規模利近功
遲效可比使其賢有司共有實心繼承經理不侵不擾行之既久
漸並歉有資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保甲亦因以脩而教養並行
乎其間矣是否足採伏乞
睿鑒施行謹

籌積儲 乾隆七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敬籌積貯之道上祈

睿鑒事竊惟儲積天下之大命也今歲淮黃異漲被水災民荷蒙

聖慈動數省之儲發鉅萬之粟使水底之民登之衽席內外臣民莫

不感戴

皇仁以仰廣廷之已餓已溺無遺是矣第黃淮一日不安東南之賑恤一日不止上下兩江如今年賑恤需用皆擊江廣產米之鄉撥協已俱拮据擬有存積不知何如以臣東省言之倉儲尚未充盈且欽額計共三十萬九千餘石現在嚴督買補無如定價合之時[illegible]

[illegible]手抄

值實有不敷請增則格於成例礙難准行不增則州縣之賠累
州無底止致有甘受參罰而終難補葺者以買補之難亦不使米
皆為此也且各處一時採買所出之處必致價昂即產地亦無其數處合
無仰懇

皇上俯照江西之例暫將戶部捐納改歸本省以補倉儲各屬有穀之
家出其有餘以資本地之無富常採買則倉廩充而官民兩便矣一東南
常賑即可調濟有餘以濟歉雖為易之一國也此臣愚昧之見是
否可採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

推廣社倉 乾隆八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推廣社倉之義以權積儲之道事竊惟三代以下井田不可復矣然而猶可存古井田之道者莫如社倉社倉之法自隋開皇時長孫平請立義倉比其時建倉當社穀本皆出於民雖稱設以備峙美積而關中之旱已就食洛陽未見實效宋淳熙八年浙東提舉朱熹言乾道四年間建民艱食熹請於府得常平米六百石請本鄉朝奉郎劉如愚共任賑貸夏受粟於倉冬則加二計息以償逐年斂散少歉則蠲其息之半大饑即盡蠲之凡十有四年得息米造成倉廒及以元數六百石還府得見管米三千一百石存

倉不復收息只收耗米三升以故一鄉四五十里間雖凶年人
不闕食請以是行於司倉其後所在州縣間有行之者皆以為
之已行者為式凶年饑歲人多賴之是其未借自常平本出於
官而收息於民貴貸賤償故舉之視易從亦未嘗廣有所推行之
伏惟周末秦漢以下富者連阡陌而貧者無立錐勢之所趨極重
而不可返是以管子因穀之貴賤而後患其今以制其重輕所
謂民有餘則輕之故斂之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散之以重斯即漢
耿壽昌所言常平之法穀賤時增價而糴穀貴時減價而糶者
也彼以富國此以利民事實相仿行至於今蓋積儲之常經矣然
後漢又言常平外有利民之名內實侵刻百姓豪右因緣為姦

小民不得其平是在東溪之時常平之弊即已如此前其利

弊大約相等數年以来於穀貴時俱價增價而糶穀遲

因之愈貴穀愈貴至於無可糶無可糴將無所恃以為糴此

常平又有難行之勢也且使常平行之不弊其於深山窮谷

遠鄉之民亦無所利何也常平之斂也穀賤而糴市人藉以增價

貧民既苦踊貴其散也穀貴而糶市人因而囤積貧民既苦踊

貴交持且其糶也城市而已遠鄉之民寡弱子不能沾顆粒者往

往有之即使移粟四鄉腳費已耗而無錢之民究無所得米此又常

平之法所不能周者也至於義倉之設建在當社於民甚便然請

倉之積徵本於民是正供之外又復增賦其本已失宋袁燮安之

月樵手抄

積借本於官則因本得息夏秋價值相校貧民實食其利稍其特雖下令司倉而州縣之行之者不過間有一二後之行之者尤以為難甚且勉强滋弊何也其倉多設城郭於社倉之義既已大悖而積穀之法與主捐輸則仍常倉之舊又非朱熹借本於官之遺且任然貸者不得其人上下視為無足重輕或且懼其積之多其累將與常平等惟其斂散之帳歷存籍冊以空文對功令其又往往而有相沿日久而亦不自知其然也要皆未探其本不究其用更推廣而通變之也今夫生齒之繁與利不得不能脩之生人之計道不大不可久之民當富等之州縣形勢廣狹不一約分四鄉小州縣一鄉約五千戶四鄉計二萬戶中州縣一鄉約一萬戶四鄉計四萬戶大州縣一鄉約三萬戶

四鄉約計十二萬戶總四鄉大小相衡通約一鄉三萬戶總四鄉計人
萬戶其間奉行社倉者除虛報數目及全未有倉外或於一鄉
各設一倉倉積穀數百石或千石至三四千石而止各倉多寡相
衡倉約二千五百石總四鄉約一萬石以一鄉三萬戶之人食二千五百
石之積每戶計得穀一斗二升五合戶約四口大小口相衡約為三
口口日食穀一升戶計三升三萬戶日食穀六百石則二千五百石之
積不五日而已罄所謂生齒之繁利不能不能濟者此也今天下賦
稅有種類徵銀米而外絲毫無取取而奉行社倉各省乃誤以
借義倉之積為社倉法數數唯勸民捐輸之為而實則最不
善者抑承上司風指邀集富戶仰監律強設簿冊名某捐某

月船手抄

實飽私又其甚者按檯科派於繳徹之外勒捐若干及其久之以
冊為倉主無實在前官一易按冊而稽之則吏執冊以對曰此
欠在民逋不得不行追逋追逋不完則拘比之於是箠楚
加系曰鎖拏累擄而戶民之見示者曰既累擄矣又曰鎖拏是
不可解官吏也無辭以對此誠生人之計道不大不可久故此之
然則奈何曰推廣社倉之法用宋朱熹之意而變通行之可也
請於十家一牌十牌一甲十甲一保保之中建立一倉積穀三千石
一家大小口相衡約為三口口穀一升家計三升一保千家之人日食
穀三十石保倉三千石之積足支百日再倍積之分別極次貧
三等足支一年雖遇奇荒人不為患或曰小州縣可二十保大州縣將

百二十保大小相衡將八十保、穀三千石得穀二十四萬石不捐輸將
奈何曰宋太祖乾德元年詔諸州於所屬縣各置義倉自官所
收二稅石別稅一斗貯之以備凶歉夫別徵稅一斗仍借取民之例
而隨稅可辦穀粟不必別增惟因朱熹社倉借本於官之
意而於欽徵銀十分中以二分捐穀則御史陳艾擬前奏民賦
照時價捐穀之請非創設也請自今民賦每銀一兩內以一錢五分
照地方時價入穀於本里保倉價賤之處可五斗價昂之處可
三斗或四斗不等本保本倉無胥役之需省舟車水陸之費腳每斗
斛大小低昂之弊是銀穀無需轉易計八十保約地丁銀五萬兩內
另存留銀九千兩得穀三萬石八年得本穀二十四萬加一息穀二

月舫手抄

切實可行之議

萬四千石年豈見其增小歟用之不竭歟曰如縣八十保為倉其各保將糶出曰積三四年息將一萬二千初積之一二年保數無多分貯於本里各甲公所俟三四年本息充盈以其息分造倉廒漸而廣之費自稀也或曰倉各積多穀不流通奈何曰有糶之戶石斗之餘太倉一粟存於家與官不糶商必通也通流之中留其什一存去陳之或曰積之保與積之官無異奈何曰一保之地十里之地也一甲之地十牌之地也一牌之地十家之地也以本地之穀存本地之倉年收年貸家給而人可得非若官穀之遠不能致斂不遽散也或曰戶奇零不足一甲甲分奇零不足一保奈何曰戶附近甲甲附近保不限于十或曰一戶而糧多於分在別保保異而地錯於孤

居一甲奈何曰正丈版圖將以順莊地從其便糧從其便可歲

曰無糧之戶少穀々保奈何曰分常平之穀以為之本積々又是

生於本々還於官即以息為本如社倉本法可也或曰穀出三

千石經理難得劉如愚曰人奈何曰一保々之地一里之地也十甲千

家之人按甲輪僉年後年穀款上下交代隨地丁里甲而傳可

也如行之既久人有所恃安土重遷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保甲聯

毗相為表裏夜不藏穀地不留匿至於歲慶屢豐戶登康阜

積備日富以其餘息因倉之近地立之社學青大可資息又有餘

則保中之鰥寡孤獨婚喪無資者皆可因而給之也豈非上治

哉宋董金華社會記曰世俗之政病乎此其不逮以王氏青苗為詳

月[illegible]手抄

參考古遺之意以予觀前賢之論而以今日之事驗之則青苗其立法之意未嘗不善也但其給之也以金而不以穀以縣而不以鄉以官吏而不以鄉人士君子其行之也以聚斂亟疾之意而不以惨怛忠厚之心是以王氏能行之一邑而不能行之天下子程子嘗亟論之而卒不免悔其已甚而有激之言夫青苗社倉同一收息於民也然利害懸殊則未盡係以金不以穀之言最利其病何也金無稽移之端春散夏斂秋散冬斂三分之息實增於本數之外下戶窮民無異剝膚至穀則有早晚之價四月貸十月還二分之息常在本數之中熟歲荒月足以周急貧不可同年而語惟是加二之息積之既久是多於本則倉之所在其實窮民之餘

世宗憲皇帝尤有不忍雍正五年特定息為加一則借貸生之治既已

而年復深至哉

皇上於淮陽台省水旱之恤動至數百十萬特恒忠厚之仁澤廣

宋之人君無有倫比由此因社倉之法厚其本實其規模仗積

中相為經緯則常平之積可不必增採買之停可不復慮雖

時施濟衆可之何虞水陽旱之足云臣自維此策似為迂闊

然一隅所得宜獻

聖明以俟

採擇為此具

奏如有可採伏乞

受香者遍之齋

唐參勅儀旋行

楚北倉儲 乾隆八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敬陳楚北買補倉糧現辦事宜伏乞

聖訓事臣查湖北一省地廣民稠食指既屬浩繁儲備尤須急講兹查通省常平倉項下穀麥等項共七十五萬六千餘石內除節年糶給江南福建等省未買穀一十一萬二千九百餘石又本地糶借未買穀二十萬九千五百餘石又賑濟用去穀一十一萬四千四百餘石並房縣參革知縣張弘昳案內未清穀三千七百三十餘石外現存穀數僅有三十一萬五千八百餘石以之分貯各倉不惟無以備緩急之需抑且明歲青黃不接之時尤不敷接濟平糶以裕民食是

月船手抄

李奉翰追奏

以前經督臣阿爾賽

奏明於秋收時會同臣與藩司酌議時值上緊趕辦並以民食

緊要不得不先為籌計之今已時屆秋成本年二麥及早中等

禾悉皆登穗雖近日雨澤稍少晚禾分數不無稍減統計尚有秋

可望況當我

皇上詢悉民艱停止鄰省採買及捐監收米之例並有專撥庫帑之御

當茲年穀順成既無外省搬運及捐監糜耗以本地之產流

通本境則民食充裕農有餘糧昭然可見若不乘時買補

則常平倉額不特終無補足之期更值地方緩急將何資

藉臣與督臣遵旨大學士等

奏定條例核長妥計因時籌畫除將借出之穀祇須於各
借戶名下催還並賑案穀石前已委員赴川買回米一萬石抵
穀二萬石並准四川撥臣撥穀二十萬石亦令楚省運回叶業
經臣等移咨川省或糶價還以或撥抵賑穀俟川省咨
覆至日另行查辦至張外昳未清之穀亦祇須於彼案勒
令追清是均不在現買之內惟糶給江南福建二省并本地
糶用各項未買穀石以及添貯案內未經買足之穀二十五萬五
千餘石并賑濟案內除已抵還外尚應買穀七千五百餘石以上各
款均應乘此秋成在本省產米價平民有餘糧之時及各市
鎮米穀聚積之地令其分途購買毋許奔集一處致相收糴

月[illegible]手摺

亦不得由民爭買致使市價踴貴並令將買運價值據實造
報由藩司嚴詳查考送部報銷臣等仍不時留心訪察如
有爭糴妨民及藉詞玩延或揑飾冒銷者嚴行參治庶民
食無妨而倉儲有備矣再查
旨議事案內宜施二府計屬同知通判等存貯穀五千五百
石業經題明係買雜糧並非買穀亦應催令買齊以資苗疆
緩急合併聲明除臣等已經行據署布政使安圖議覆
相同現經會飭道辦外合將臣等辦理緣由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聖訓飭遵

積貯　乾隆九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常平積貯不便虧缺敬竭臣愚伏乞

睿鑒事竊常平之有益民生由來久矣然必經理有方出納各撥

得源源接濟屢獲有裨伏覩我

皇上宵旰憂勤無時不以重農貴粟為念至於籌積貯計民食

旨尤為

聖懷訓廸臣工無不至周且備後因近年以來各處米價日昂

特沛

諭旨勒將鄰省採買及捐監收米之例一概暫停俟豐稔後

月船手抄

麥者早遲之處

未備如常存儲辦理其如何酌定之處復

命大學士會同九卿詳議覆奏等因

諭旨頒行直省欽遵在案仰見

皇上子惠元元欲登斯民於康阜者已無微不至矣即大學士等

所議亦籌畫詳悉權衡確當而無贍議矣惟是倉儲民

食上廑

宸衷臣不得不縷縷計慮益求周到以備採擇查大學士等議開常

平倉穀原額自不可缺如該處現存穀石原額之外仍有好

捐穀石並遇有賑恤以及常年平糶之用於原額數內無需動

用者止令將糶價銀兩解交司庫與動支數目一併報部查覈

竟無庸買補若常平原額雖敷而貯捐穀石無多遇有賑恤
平糶勢不得不於原貯穀石内動用并有將原額全行動用者除臨
時遇缺酌借之外應將動用額數先行报部其糶價銀兩亦皆貯
司庫仍令督撫恰送
諭旨從長妥計因時籌畫如有前項額穀未買適當本地年歲
豐稔之後米價平減農有餘粟再將前項糶價存貯銀兩不
拘穀石定數陸續買補等語似屬因手豈當察其盈絀之至
論但查各處常平倉穀原額已足者固無庸買補其有未足者
斷不可容其久懸是以未足之穀尚須買補未便仍其因循懸缺
也至已足之穀若不出陳易新則又紅腐堪虞加以每年青黃不

月船手抄

接之平糶及猝遇旱乾水潦之賑貸俱在補足還倉始可源
源接濟些又出易之穀與夫賑貸之穀均應隨時買補也今鄰
封採買之弊誠如
聖諭以一省所出各省羣趨而糴之則米多之省亦必至缺乏而後已自
宜亟為停止至本地採買若不略加分析槩令將價解貯司庫
以候豐稔領買誠恐不肖州縣藉延卸肩不肯補盈規避
守出易之煩以致倉廩空虧賑貸無備亦勢所不免且一年有
一年之出易斷不能積久懸待況水旱災祲竟湧之世無不能
無備甲年飢饉賑貸已虛而乙年又逢豐稔不能青黃不接
之時無以接濟民食甚且又須賑貸將何以應且出者歲既

不免而入者又急不能補將見足額者亦尚同為空虛矣
殊不可不慮也臣愚者請行令各該督撫通查所屬將常
平足額之外又有監穀足數動支者先儘監穀動用將該
有糶價解交司庫無需買補其本年現在缺額或存有糶
價未經買補而有監穀可抵者即以監穀撥抵亦將糶價解
司毋庸購買其有不敷抵補及或當年賑用虧缺不能足額者
必將前項解貯司庫糶價銀兩不拘州縣通融撥給虧少之
屬在於本境購足還倉毋本地採買除年歲不豐穀價昂貴者
欽遵乾隆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諭旨詳請題明照例展限於次年買補外其餘緊不許藉稱停止採

交貴者追之著

買糴將糶價解繳司庫以誤倉儲蓋本地採買之穀原係本地人民賑貸所需今以本地之糧買供本地民食封乞若省會集郡封鄰併力爭糴彼此況各在本境四散分買則其數微若彙積一處各屬併買則其數多且新穀既登若不及時收買亦必歸於富商大戶囤販居奇又孰若存之在官以惠貧民之為得計此且以以語本境採買不容諉延至之合無仰請

聖恩敕令各該督撫每歲查明若無故諉延不將倉儲買補足額者嚴行查參似此則民食無妨倉儲不缺亦與前議亦不無有裨是否可採伏乞

皇上睿鑒敕部議覆施行

社倉保甲相經緯 乾隆九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請因

聖恩廣被之時再申社倉保甲相為經緯之實以觀兼效事竊惟周禮族師五家為比十家為聯使之相保相受刑罰慶賞相及相共以受邦職宋熙寧保甲之法原出於此然稽其實則井田蓋為之經非區區比聯保受牽制乘鶉之迹遂人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匠人九夫為井井十為通孟子之八家同井以井田横排之一通之地亦無不五家相比十家相聯者則同里同井即相比相聯而相保相受實相經緯於其間矣蓋就相生相養之地而行政教

月船手抄

法令於其中是以習其事而不覺久於其道而不變也周之衰
也管吾因之作軌里連鄉雖稍稍治一時而秦既失政亦
一舉排廢未見其易而可久秦漢隋唐以下當其盛也其
民罷雜而無所紀及其衰也則烏獸散耳若熙寧中有鑒
於此而編閭里之戶以為保甲事本近古故行之不廢然猶
第相保相受而未得其中相生相養之經也臣前
推廣社倉之法請按保設倉使人有所恃安土重遷出
入相友守望相助保甲聯比相為經緯用參古治既若而
已歉欲於各保一倉之積穀三千一時既有所難行而其入
穀之數則發通於類縣之中另分本折稍覺移更識如鄰

雖然臣竊筭之天下之民共有相生相養之實以為之任而後可行以相保相受之法而為之倖社倉保甲原有相通之理亦有兼及之勢彼此之間一經一律大既規模似有可觀一時亦備則甚難簡約試試之則似易且夫時難得而易失也時之可乘亦未有甚於此時者也我

皇上以天好生偏隅之災無不卹一夫之飢無不拯加意倉儲郡縣交相採備又慮貴糴之妨民急停止採買停止之際又慮積貯之無資而詳加酌劑乃

特停戶部捐銀之例令各省捐監生俊俱於本地交納本色此以本地之穀實本地之倉以本地之倉備本地之用不採買而倉儲自充誠

月　日　手抄

而益荒濟之道也征要其得人以為民耳查常平之積穀城者甚保於鄉城積多則貴之也者而無能之吏或以為累鄉積多則等之於衆而當社之民可以分勞且社倉未有實際於倉費無所出之名有社倉而倉不在社社倉徒名而社實無倉往往然矣今生後之穀多在於鄉而捐穀之例又俱議有倉無如將此捐穀入社倉捐多則倉亦多取鄉保穀數以約舉之大州縣約八十保四保約一倉總二十倉倉約一千二百五十石總二萬五千石中州縣約四十八保四保一倉總十二倉倉約一千二百石總一萬四千四百石小州縣約三十六保四保一倉總九倉倉約一千二百石總一萬八百石方今之時治平日久雖不必比戶之家可封然實則三

代至直隸在一甲之民常多良善眾推甲長在在有之四保之合

牌甲既管共相稽查年積年款視社長為尤易而易弊無可

書隊由州官考其殷隱然有上下相維之勢亦千古一時矣正不必

人人劉如愚而效可稱者也楚北計大州縣三十一本得穀七十

七萬五千中州縣十四存穀二十萬一千六百小州縣二十三存穀

二十四萬八千四百總一百二十二萬五千石除查現在有社穀四十

八萬八千七百七石零外存捐穀七十三萬六千二百九十三石以果

可行即請將現

題明存捐補常平之七十三萬五千九百四十九石零移入社倉再

加捐三百四十四石已足其數其現存社穀無倉之處請將各州縣

月　手掛

數年之息酌量分建列社倉之名實俱備豈若必將因地制
宜截長補短之處另行具
奏其各屬常平均有現貯之項足資近城糶濟以備急需
其存補之數在鄉俾於在城似可毋庸歧視於城內常年
尚有存行增補之處俟捐足社倉之後再另行
題奏此臣一隅之見未敢自是以將常平捐額查明具
題外敬附一件謹具摺恭呈
聖覽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

請設商社 乾隆十年

臣晏斯盛謹

奏為請設市鎮義倉以安商旅事切民間社倉久經奉

旨通行臣屢經理閭閻僻壤於青黃不接之際升斗之需不無小

補惟是大市大鎮商旅輳集行業之家租賃聚處大者千

計小者百什數貿易雖興盛者有之消乏者亦有之其間負販

幫雜而流落無歸者尤有之興盛之家如賈三倍取之輕易而積

久漸豈尚節好義知禮明恩之人亦往往出其中不獨長袖善

舞多錢善賈亦衣食足而禮義生恆產秩而恆心不失也至於

消乏之家下及幫雜負販流落無歸之徒窘迫艱辛者出其中

將來殘貧者亦出其中若遇荒歉之年生意冷淡市米頓
希常往之糧莫不倍粒未能安然而作臥之如楚北漢口一鎮地處適
省市價之所視為消長而人心之所因為動靜者也約查合鎮戶
口二十餘萬五方雜處百藝俱全人類不一日消米穀不下數千石
幸地當孔道雲貴川陝粵西湖南處處相通本有湖河帆檣相屬糧
食之行不舍晝夜是以朝糶夕炊無致坐困然而乾隆七年水泛大
歉積雪連朝道路甚艱其時有好義樂善者通商賈米濟
陽邏知縣為之激勸鼓舞遂得接濟第補救於一日不能存積
於平時且平時有積則補救又較易也查該鎮鹽當米木花布藥
材六行最大各有會館隨力之大小各建義倉積穀米數萬石在

貯漢鎮聽其情願捐輸不得官為勒派一遇米貴即行平糶其平糶價銀一遇川南米船積滯價賤之時即行買補所有盈餘亦即歸倉并在倉公用一切出納擇客商之久任樂善而謹厚者為義長聽其經理仍報明地方官查考地方官亦毋從此管不侵折本侵漁如社倉法行之有效即推廣於各市鎮一例通行似亦保聚一方之一端也夫農民力穡而積於其社商賈牟利而積於其次事亦相等是否可行理合陳

奏伏乞

皇上勅議施行

陳明米貴之由 乾隆十三年

漕運總督臣楊錫紱謹

奏為奏

上諭米穀為民生日用所必需邇年以來日見騰貴窮黎何以
堪此即如川湖素稱產米而川撫紀山則以商販雲集米價騰
湧為奏湖北督撫則以江西南被災貧整糧接濟以致本省
米貴為奏又如直隸一省向藉八溝糧石今歲收成尚屬有
秋而八溝無以搬運未多而貴夫商販流通貨則微賤閭閻
時難湧何至遽歲適增有長無落若謂囤戶居奇此實弊藪
然自地方官力所能禁何至全不奉行若謂戶口繁滋則自本

熙年間以來休養生息伋庶遞漸加增何獨至今日而一時陡長若謂水旱偏災則亦向來所有何以從來未聞如此之貴且每當歉歲貴而豐歲賤又何至到處皆然若謂康熙年間倉儲有銀無米今則年年採買民間所出半入倉庾未免致妨民食然在當時各省定額是經該督撫分別酌議自按各省情形且至今足額者寥寥匪須採買所在皆無藉以備荒撥賑雖議停止設或果由於此則當切實敷陳商酌妥辦不當聽其自然而不為之所是朕反覆思之不能深悉其致病之由得善處之方夫人事不修而民生不遂今日政治之闕失何在所以致此其何由未呈因稅業任通免雖不可因此遽求奏效而於

月船手抄

夜旰不遑之意

米價宜不甚昂補又何以價不日減轉益日增朕自御極以來宵旰勵精勤求民隱閭閻疾苦無或壅於上聞乃不能收斗米三錢之益而使赤子吾有艱食之累殊益焦勞各督撫身任封疆於民生第一要務必當詳慮熟籌深究其所以然如果得其受病之由尤當力圖補苴救乃各省督撫或不以介意或歸咎於鄰封或委過於商販而應作如何辦理之處並未籌及可信諭各省督撫令其實心體察詳求得失之故據實陳奏或朕所舉諸條之外別有弊端俱宜確切入告務期實有稗益以穌民天欽此仰見

聖主勤求民隱之至意本日伏查水旱偏災每囤戶居奇雖亦足致米

穀之貴統尚非皆由貴之源也臣竊以米穀之貴由於買食者多買
食比多而務民貧矣
國家休養生息百餘年於茲荒土盡闢宜乎民之日富而反貧者
積漸之勢然也所謂積漸之勢有四一曰戶口繁滋一曰風俗日奢
一曰田歸富戶一曰倉穀採買倉穀採買之弊哉
皇上所謂然之積貯年年之採買民間所出半入倉庾未免致妨民食
蓋已
洞悉情形毋庸更贅戶口繁滋則
聖諭謂自康熙年間以來休養生息便應逐漸加增何至一時頓長
以臣觀之實亦未嘗不係漸增 臣生長鄉村世勤耕作見康熙年
月 手抄

間稻穀登場之時每石不過二三錢雍正年間則需四五錢今無復二三錢之價今則必需五六錢無復三四錢之價蓋戶口多則需穀亦多雖數十年荒土未嘗不加墾闢然至今日亦無可墾之荒地多矣則戶口繁滋足以致米穀之價逐漸加增然也 臣請由於風俗日奢者蓋國初人經亂離備嘗艱苦風尚儉樸迨安居樂業數十年後子孫有笑其祖父之樸陋者矣衣食之類鼓求佳麗婚喪之事務明美觀始於通都大邑今則荒徼小僻之農民亦漸習奢靡平時稱借為常力田既久抵債去艾大半係又隨手花銷甫交冬春即須糴米而食農民日食亦取給市鋪則價焉得不長也 臣謂由於田歸富戶者蓋

初地係於人則地價賤承平以後地足養人則地價平承平既久人係於地則地價貴向日每畝一二兩者今至七八兩向日七八兩者今至二十餘兩貧而後賣既賣無力復買富而後買已買可不復賣近日田之歸於富戶者大約十之五六舊時有田之人今俱為佃耕之戶每歲所入難敷一年口食必須買米接濟而富戶登場之後非得善價不肯輕售實操糧價低昂之權夫一物也一人市之價不能增也十人市之則一時頓長矣十人出售價不能求多也一人獨售則任其高勒矣況是而米穀安得不貴乎今就四者之田合而計之生齒之繁此其最重然果治之之致其可議者田歸富戶非均田不可然此法行

上開創之初尚虞紛擾今累葉承平之時更難施行惟

風俗奢靡尚屬勸禁可施現奉

欽定禮書損益務遵古今地方官實力董率但人情由儉入奢易由奢

返儉難此止可徐徐化導未能遽收其效至於常平積貯

務以備荒雖議停止

聖明遠見職為採本經要然臣再四思維雖不便因採買致貴而

議停止而其中亦尚有應斟酌調劑之處蓋積貯以足數賑濟

而止不如過多乾隆九年御史孫灝奏請酌定常平貯穀

額數以年市價經部議准通行各省雖俱酌定額數然當

時督撫究竟為有備無患之意重而未深計及於穀價之

日前採買之維艱即以湖南言之州縣之倉有貯至五六萬者府倉有貯至七八萬者亦未免過多應飭各省將定額再加詳細確核有過多者酌量裁減十之一二其已買足者於平糶時存銀歸庫未買足者即扣除不必再買又從前部議各省倉穀足額後續有收捐監穀設遇賑恤動用毋庸買補第賑恤已有額貯之穀此項額外捐穀而其久貯無益不必逐歲賣之湖南現在將額外捐穀每歲糶價解司為修理城垣之用他省似亦可照行又常平糶三為出陳易新計耳其實豐年之後原無資於平糶而倉穀堅好亦有可存貯數年者州縣官因年例糶三即穀好年豐亦必出糶請嗣後

不必限定每年糶三四年數價貴之時多糶固可如年豐價平之時即不糶亦可蓋多糶一石小民未必多受一石之益而少買一石閭閻即受少買一石之惠矣臣伏讀

諭旨詢及今日政治之闕失何在所以致此者何由仰見

聖德謙冲治益求治誠天下生民之福也臣反復思之今日之政治大綱細目無不畢舉第奉行之下致力不專循名者多而責實者少即如定例令州縣官徧歷鄉村體訪疾苦者要將行之有無效驗造冊詳報督撫核實三年一次奏

聞此固責實之策然查所列疾苦詳政皆係易於鋪張假冒之事孰有實跡可據而難於粉飾者莫如地方之水利墾田溝

務之事多而水利尤應致力不易未奏實效且竊以為目今養民之政尤當首講求其莫如水利一事似應酌立勸懲之法俾各認真料理免託空言查近日荒土雖已墾闢而水利尚未盡興夫雨暘偶愆事功常有果水利之蓄洩有資自能異常水旱豈即坐視無收今江湖河港之水利其在通都孔道者固已逐一疏通然山鄉僻壤之間舊有陂塘堰壩歷久湮廢者不少又一鄉一隅水泉陽遠塘井不足雖可疏引開濬而地居有主倡率無人遂多因循苟安不一而足大約民間百畝之田有二三畝陂塘即可收蔭而愚民昧於遠計寧爭此一二畝歲收之穀不知偶值少雨併百畝而棄之若親民之

官為之指示倡導當無不爽然悟者臣請
勑直省責成道府等官督率州縣盡力於水利務思實在講
稽之志乘訪之紳耆凡遇下鄉之便即留心相度何處舊跡之
宜復何處新工之宜興而同該地士庶熟籌詳議或勸其協
力或代其設法或量捐薪俸以為倡或酌請公項以為助果有
實心感孚於民雖不踴躍從事及聲以樹即身其親歷之處一切
水利民間亦必自為興復則上壽膏腴出穀可倍於舊而蓄洩
有備偏災不能為患庶於米穀之貴不無裨益此等陂塘堰
壩之新舊興復俱有實跡可以勘查道府勘驗確實果於民
田有益即詳請題咨酌與議叙其有平日漫不經心以致旱澇得

以為災亦令道府於勘災之際查有未興水利州縣即知不理也
即詳揭參處如此仍可使州縣盡力講求水利於以興設中
九如是料理亦必非補救米麥之一道也夫米價之貴今日已成
積漸之勢欲令一旦而復歸於賤誠未易易就臣所見求之
於採買之中斟酌調劑并請盡力水利以期產穀之多是
否有當伏惟
聖明裁擇

月[illegible]手抄

請通行常平倉法疏 湖廣通志

臣 郭琇謹

奏為請通行常平倉法事臣竊惟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民安而國運昌隆食足而民生樂利此古今不易之定理也臣於邸抄中見戶部覆直隸撫臣郭世隆疏內稱應如該撫題請各州縣所存米石加謹收貯以備賑濟其所米穀平價糶賣秋收照數糴買還倉仍將賣買過銀米價值數目造具清冊報部查核等因臣請得而推廣之竊思直隸而外各省俱報有積穀之數俱係有捐輸之例存貯米穀無邑無之但未奉部文不敢擅動年豐各省昨年豐熟此固多所餘荒歉間有如河南山陝江浙

等處內有奏報籌賑均有請停漕糧者是目下青黃不接之狀

而直隸同然也至於湖廣江西雖號米穀之鄉然每至五六月穀價不

昂而多乏食豈年年皆然況有收年是目下青黃不接之狀亦與直隸

同然也他如閩浙川廣雲貴等省雖豐歉不齊要之五六月間

新禾在畝舊穀已罄皆青黃不接之時又與直隸有同然也

夫積穀原以為民也穀積而無濟於民食其謂之何仰祈我

皇上迅飭部議凡各有積貯捐輸米穀行令各督撫均量州縣之

大小詳查存積之多寡存留若干米穀以備饑荒其餘剩者

俱於每年五六月照市價減糶所糶銀兩仍於本年九十月

糴買新穀還倉稍有羨餘存為修倉之用夫豐歉則穀

月船手抄

究有半通之策

豐秋則新穀必賤穀貴則量減而糶以利民穀賤則量增而
糴以利農遇歉歲則出以存之銀買穀以補倉而常使其有備以歲
則發原留之穀給賑以救荒而無使其不足更將貴買價值動用
銀米數目造冊報部查核買穀則覈實存在給賑則予開除
民得通其緩急穀不至於紅朽如此則常平倉之良法美意行
之非直而效行之各省而因不效雖有水旱而天不能使之饑斯誠為
世之計臣謂議變通以濟實用是民食以安民生其莫亟乎此也

請各直省行常平捐穀疏

湖北按察使臣王柔謹

奏為請行常平捐穀多寡臣前以通融民食之法請於發碾採上游豐收之處差員領銀前往採買出陳年青黃不接之時減價平糶條摺陳奏業經奉

旨發議惟是豐收地方業經各處差員赴買恐一時米價昂貴更不得不為籌及臣查豐收之地其米價未得平減地多因富商大戶遏糶囤積所致若必強之使賣恐有不肖胥役藉端滋事而需食之民仍未均沾實惠臣再四思維有不禁自除之法莫善於各省府州縣通行常平倉捐穀之例以備積儲以資接濟也蓋富商大戶等

捐銀穀每思匯開恩例急公上進祗以開例之地離鄉遥遠不能自赴上納輒轉託親友賄帶包捐不無侵用盜費且有被騙重納其以故率多觀望今若於各省府州縣遵照常平捐穀之例使本地之人即於本地親身上納既無詐騙亦免盜費節省糧便凡有米穀之家無不踴躍一遇豐收之歲米穀半在官而半在民矣其收穀之處有鄰省差員赴買價銀收貯藩庫即可碾米撥給領運則鄰省采買之員不必求米穀於市而止向米穀於官自無市價高昂之患而國積其更無比富安穀好有程捐多米貴出糶不知本地收捐之穀即可於本地隨時碾米減價平糶更不須遠謀於他省者便捷似於通接民食之計大有裨益也

請禁派買倉穀疏 乾隆三十一年

奏為請禁派買倉穀事臣查直省設立常平倉穀出糶秋補
接濟民食有備無患法至善也而定例責成州縣等官平價採
買運倉不許轉派里民違者定有議處之條乾隆二十九年又經
前任布政使臣良卿詳
兩江總督尹繼善奏奉
旨通飭各省嚴禁派買後勒石永禁蓋以州縣採買倉糧一經按田
強派未必全照市價給發而書役家人又復從中扣尅百弊叢生
閭閻深受其累是以嚴其禁也照省額貯常平倉米八十七萬七千石
每年借糶兼行法良意美惟買補還倉之時照定村莊大小買穀多

勞派分里遞交納係原任撫臣張廣泗題明於前後經撫臣圖爾炳
阿奏明於後相沿為例在臣等具奏之際立言皆以黔中雖苗
山不通舟楫民苗背負肩挑多止數斗難供採買不得不向糧戶
給價承辦其議近是而擾累之弊由之滋啓　臣請申明其改為
縣月報米穀價值督撫大吏確核入告應無不實飭州縣按照時價
採買例不許出此範圍在小民零星運送飯食腳費均無缺去按之
市價已有虧折況黔省地瘠山多烟戶畸零名曰糧戶家鮮蓋藏
自派買之例一定不問貧富不計遠近不論民苗按田計畝升斗均攤是
胥之擾數同正賦兼之奸胥按戶派交易啓偏枯里保領銀轉發雖免
扣尅此又弊端之莫可窮詰者也夫苗性易惑而多貪治此族猶重乎務在

訓順雨鎮靜之奈何以惠民之事而開積累之端曰伏思暨省荷蒙
聖主格外天恩當青黃不接之時許令地方官詳請出借倉穀接濟
貧民秋成交納還倉無論年歲豐歉一照廣東福建之例概免加
息
曠典昭垂民苗均沾補助倉糧亦免陳積原無需乎平糶之舉各屬
嗣後暨有倉穀每年分別歲收之豐嗇酌定出借之多寡不
必拘泥存七之數按時借給秋收還倉倘有征收不前及冒濫
弊者分別參追仍責成該道府不時查察如該處市有餘米不
准糧易詳糶好果市值較秋收貴至三成以上地方情形必須糶濟
酌照該處可能採買之數詳明出糶秋成自行平價買補一切派委

月船手抄

里遞承辦之令永行禁革如此則出借寬裕民方得實惠而市
價自平糶易既少而補倉較易派買永除雖有不肖官吏亦
無所藉端滋擾矣

捐監兼收銀穀疏 乾隆十年

禮部侍郎臣秦蕙田謹

奏為捐監兼收銀穀事竊臣伏見我

皇上仁覆如天臨馭以來刻刻以愛養黎元為念

宵衣旰食勤懇切至凡農田水利有關民計生無不舉市租商稅有裨

民食者靡不竭一遇水旱偏災截漕發粟平糶兼施動以百萬計並

自古及今從未有若斯之痌瘝一體天化普流者之近又欽奉

特恩將直省丙寅年地丁銀兩普加蠲免使山陬海澨窮鄉僻壤無一不沾

浩蕩深仁大澤敷天歡聲動地從此有田之戶及務本之農民固已無不

曲被

隆施倫肌浹髓徵臣恭逢
聖世德洋恩溥之時敬體
皇上欲使無一夫不得其所之至意更欲於現行事例通籌利濟以
冀少裨
聖主愛民足用之懷於萬一臣惟今日之民非特貧之為患而貧富不均
之為患非乏財之為患而財用不流通之為患至以富者日富貧者
日貧日富則奢侈僭踰之弊生日貧則不惟煢獨鰥寡有無告之
憂即讀書士類資生無策有不暇治禮義之苦若此等比賑貸之
政雖困斷見之所不及而實何不在
聖心軫念之中惟是欲以有定之經費供無限之調施此固理而勢所難

而欲於每年可商之中求一通融補救之道則莫若裒多益寡
以民養民之為愈大而利溥也前奉部
恩旨准留捐監事例以為賑濟之用然則內部收銀今則外省收穀
此誠通變宜民之善政也臣愚以為此例旣令收穀則捐輸不
皆踴躍倉廩未即充盈以之備荒而不足若稍有變通則捐輸
不惟賑濟有藉實俗尚可沾溉困窮臣再四思維逐
推究則以為收穀石不如銀穀兼收之為尤善也況銀穀兼收之
例山東一省上年業已議准暫行若更推之各省則其效必可立覩臣
故為我
皇上陳之收穀之便一其不便者四改設便者誠以本色積貯利於與者

月 [illegible]手抄

而不足食之本計也臣思五穀之與金銀其為利一而為用不同夫
穀有盈歉而金無盈絀銀有定數而穀無定價民間所出之穀
止有此數若果係豐稔穀米有餘乘時收貯以備水旱誠為至
善若值穀少之時急公好義購買上捐不惟穀價騰貴有損貧
民而在倉多一石之儲即在民少一石之食況時價先後不齊雖經議
減之後捐者仍屬寥寥一不便也米穀不可久貯直省燥濕不同若
陳陳相因霉爛可慮有用化為無用二不便也倉穀交代盤量折耗
不無賠累官吏視為畏途隨致抑勒撓阻捐者裹足不前三不便也直
省之田土不一江浙川廣為產穀最多之鄉閩粵雲貴有食米不敷之
處必欲一例徵收恐多此贏彼絀四不便也有此不便臣以為捐輸之

不皆均雖倉廩之未即充盈以之備荒而不足恃也今若概令銀
穀兼收其便有五蓋捐輸一事有天時地利人事之不齊豐年則穀
便歉歲則銀便此係於天時者穀多之鄉利於穀穀少之地利
於銀此係於地利者有田之民利於穀無田之民利於銀此係於人事
者況捐穀尚有時價高下之不齊捐銀則貴賤多寡皆畫一此一
便也有穀者不必易銀則穀多不至價賤以傷農有銀者不必易穀
則穀少不至價貴以傷民銀穀任便捐納事先倉廩必致充盈
二便也捐賑理應用穀而飢民待哺推運開倉餽運有需時日即銀
穀到手尚須舂簸炊爨若捐項既足銀米兼賑餅餌立能果腹扶
貧兼可謀生且賑一米之銀即留一米之穀倉貯不致大虧三便也水

奏君卞述之旁

畢告急事存呼吸例在一面奏

即一面動帑惟是正項地方關係重大該司出納退謹與民遺漏甚廣若果銀米兼施展寬秋長吏不畏其責窮民急受其惠最便也倘銀穀兩收穀少而銀多則不妨移此地有餘之銀買別處有餘之穀以歉歲有餘之銀買豐年有餘之穀賤糴貴糶倉穀必豐並濟常平之不及五倍之者於各省儲庫存貯備之根本若此例一行除穀石仍收本色外該有全省賑項之銀均令解交藩庫通盤核算將應備賑濟之額儘數存留平時則酌量米穀之貴賤以供調度臨期則審視地方之緩急以資接濟以全省之入救一隅之災有疏通而無耗損庶幾不虛哉

皇上籌畫倉儲有備無患之至意若行之日久必有廢弛則多留農

田水利之當興並及養濟育嬰諸務而鰥寡孤獨之無告者並蒙

不能餬口及有關學校書院之待給者均可酌量取資而以本省

富戶之有餘濟本省貧民之不足盈虛相濟財用流通即凡賑貸難

周贍更不及之民從此無不均沾

聖澤惠而不費用而不竭此臣所以為設積為要道則不惟賑濟有藉

當可以脫困窮並無少裨

聖主愛民足用之懷於萬一也至部臣前議州縣收銀恐開虧缺之漸今

解交藩庫自可毋庸慮及又近日湖廣督臣鄂彌達奏請停止

本色一概收銀已收監穀糶後毋庸買補經戶部議一概半收折色恐

兼杜捏造之端

未補之倉儲足額無期臨時之謀買轉運未便而已收之穀糶後

不行買補倉儲日漸空虧均毋庸議伏查鄂省近年屢欲將本

色停止日則設銀穀必須兼收鄂省近設穀難毋庸買補日則設

銀者正使收糶未見似有不同並非現在議駁之條續陳

聖聽也

議覆積穀疏 雍正五年

雲貴總督臣鄂爾泰謹

奏為議覆積穀事臣按積穀一條據稱瑞州府所屬高安上高新昌三縣地方偏小民鮮蓋藏請於三邑常平倉外近水鄉村各設社倉於庫內支銀三千兩買穀存貯俟來歲夏秋出糶便每歲至糶濟民食出糶穀價除歸原項外計得贏餘若干該縣造冊報府並布政司轉申巡撫咨部存案其贏餘之銀俟秋收添買穀石歲以為常如若數年所倉有餘穀庫多積帑備行之果有裨益則凡產穀之處皆可通行不僅瑞州一府等語臣查常平倉行之江西等處米穀出產最廣水路通客販甚衆庫存有餘帑案原有餘粟貴糶賤糴上下交濟用意本甚善原可行但奉行不善於

奏摺選存

每益若通行他省更有務不能者臣愚以為欲行此事在得其人在得其在
時其時詳敘陳大略各州縣官皆民父母現銀買米諸不需経官
不致買必係於吏胥發銀之時層層剋減收米之時事事需索是民間
之米賣之民間者恆得善價賣之官府者仟佳得八九分及加以羅扁
五分矣胥不敢不減而重戥輕升百姓實不敢不依雖大張告示嚴切曉諭
百姓亦惟有甘自隱忍敢於告發者百無一二本官方自以減價糶穀
平使民踐不知百姓所累已多甚至串通客商盡賣向外者本地米價
從此愈貴累民更甚此行之在得其人之各地產穀多寡不同水陸遠近亦異
若或限以定額各支庫銀數千採買如常安請將滇黔二省每州縣歲額
多不及千百而民間亦無多穀難以並行即於江西一省論之亦難一例但

前任江蘇撫臣悉此舉止可濟以權衡宜不可著為例欽此行之在因其地並

玉桂時有豐歉歲未登今於其初之間以采買之穀減價糶米救數

報部撥銀買補後歲一不熟即使價增於前亦復無穀可買而倉儲難恐

千餘石自又報荒求寬至來歲買補部議不允則費官實受累部議允則

端不可開即半收半歉之歲糧不能賤而官必欲買補甚至勒責而吏役

搜括如聞從捕民間有穀不敢不賣而蓋藏不繼勢且無以自給此行之

當以其時之得其人因其地以其時庶幾有益不然即存亡難二之例

法良意美處處屬員隨任上日因循將名曰雜買未實而不肖官吏抱作弊竇

於民不之資此舉之有害然實為尤甚臣受事年已知備細欲概行斟酌則一經革

掛十年一定日以錢糧為重又不敢不稍有顧慮因循苟切開禾仍得為不知寬嚴有

月舫手抄

道等勒限清还除调顺宁府韩镛業経　臣前题參外現今完米壹十有六石银拾米仍待買補其十有八九俱限於闰三月内完拟日有此等罪習悉除

重俟難据核拟於限滿日再參請

旨概解任勒限完補限内全完其為量開復逾限不完其革職治罪庶

於多有濟豈存法無顧忌任雲南萬里銓官赴任動須半載臨時委署支

難得多人悉於

聖恩於汇名賢員内府歷所勝預

命往十數員無日按缺委署引到題補則既無曠官自無廢事矣